

# 泗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 预算

## 一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 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 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费	
33.00	0.00	28.00	0.00	28.00	5.00

## 二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宿州市泗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33.0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2 万元，增长 3,200.00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.0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5.0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28.0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.0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.00 万元，本年预算与上年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本年度没有因公出国（境）计划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；主要是

用于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104号)、《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527号)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 **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**支出预算 28.00 万元, 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8 万元(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, 无法计算增减比率)。其中: 公务用车运行费 28.00 万元, 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8 万元(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, 无法计算增减比率), 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3 年我院公务用车运行费在项目资金中列支; 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检察院执法办案用车加油、维修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.00 万元, 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.00 万元, 本年预算与上年持平, 持平原因主要是本年度没有公车购置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; 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(含车辆购置税)。

(三) **公务接待费**支出预算 5.00 万元, 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 万元, 增长 400.00%, 增长原因主要是检察业务增加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单位公务接待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宿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2066号)、《宿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(财行〔2018〕1096号)等相关规定。